

106 年 8月31日「可燃性高壓氣體儲存場所及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」執法疑義研商會議記錄

發文機關：內政部

發文字號：內政部 106.09.08. 內授消字第1060822937號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6年9月8日

主旨：檢送 106年 8月31日「可燃性高壓氣體儲存場所及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」執法疑義研商會議記錄 1份，請查照。